

标 题：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《全国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（2023年版）》的通知

索引号：

主题分类：通知

文 号：国市监质监发〔2023〕5号

所属机构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

成文日期：2023年01月28日

发布日期：2023年01月28日

国市监质监发〔2023〕5号

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 《全国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 (2023年版)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(厅、委)：

为进一步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提高质量安全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印发“十四五”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》(国发〔2021〕30号)等文件要求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制定了《全国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（2023年版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因地制宜，推动目录实施。坚持系统观念，结合本地区中心工作、产业发展状况、质量安全形势、监管资源和技术保障能力等实际情况，在充分研判和论证基础上，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的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，进一步提高目录的科学性和适用性。

二、动态评估，实施科学监管。坚持问题导向，根据监管实践和形势变化，对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1770

